

修訂日期: 2004/10/11 發行日期: 2006/2/1

發行單位: 中華電子佛典協會 (CBETA) <http://www.cbeta.org>

資料底本: 大正新脩大正藏經 Vol. 15, No. 640

原始資料: 蕭鎮國大德提供, 維習安大德提供之高麗藏 CD 經文, 北美某大德提供

No. 640 [No. 639(Fasc. 6)]

佛說月燈三昧經一卷(一名文殊師利菩薩十事行經)

宋沙門先公譯

聞如是。一時佛在舍衛國。遊於祇樹給孤獨園。與大比丘眾五百人六萬菩薩俱。及持央數諸天人。爾時。文殊師利菩薩。在其眾會中坐。時佛告文殊師利言。童子。菩薩行布施有十事。何等為十。一者諦除嫉妬意。二者常清淨意布施。三者無數百千人不能奪其財。四者無上妙而終亡。五者生大豪貴家。六者所生處好布施。七者為四部眾所愛念。八者無所畏入眾會亦無礙。十方皆聞其名聲。九者年少手足柔軟。十者常樂善知識。乃至坐佛樹下。童子。是為菩薩行布施十事。佛於是說偈言。

已遠除於嫉妬	意常好布施者
持上妙而終亡	生即於豪富家
所生處意常樂	而好喜於布施
為眾生所愛念	居家者及出學
於眾會無所畏	所至處無疑難
其名聲遠而聞	於郡國及縣邑
其手足常柔軟	所欲得不復難
即為得善知識	諸佛及其弟子
終不復生嫉妬意	意常好樂欲布施
以持上妙而終亡	於是行事無嫉妬
即生於大豪富家	意常喜樂而布施
為若干億人所愛	好布施者有是行
得善知識不復難	常見諸佛及弟子
見已即樂供養之	其布施者有是行

佛語童子。菩薩持戒清淨有十事何等為十。一者具足其願。二者學佛道。三者常尊樂於黠慧。四者死不妄語。五者見世不轉意。六者棄生死。七者求泥洹。八者寂寞行。九者得三昧。十者無貧窮行。童子。是為菩薩十事清淨持戒。佛於是說偈言。

即具足其所願	學諸佛之道行
常樂於尊智慧	亦無有恐懼時

不復轉其所願	亦不轉慎諸行
常棄遠於生死	則求索泥洹道
常在寂寞處行	即便得於三昧
而無有貧窮時	即立於持戒品
其人即具所可願	是菩薩學諸佛道
慧者於人不自稱	其人如是戒清淨
持願甚堅不復難	終不復動所采建
以見生死無數惡	便棄捐求泥洹道
其意不復著所念	其人如是立戒疆
得正刹土無不可	清淨戒者有是行

佛語童子。菩薩立忍辱有十事。何等為十。一者火不能燒。二者刀不能害。三者毒不能行。四者水不能沒。五者非人護之。六者得莊嚴其身相。七者閉塞諸惡道。八者得生梵天不難。九者晝夜得安隱。十者安樂不移。童子。是為菩薩十事住忍辱。佛於是說偈言。

火不能燒其人	刀亦不能傷害
其毒不能得行	水亦不能漂沒
諸非人悉護之	即得三十二相
便閉塞諸惡道	忍辱者德如是
求索諸梵及釋	彼亦不而難致
常得安隱之行	悉覺於非常事
刀及火亦不能傷	行於毒中不能害
諸天及人鬼神護	其忍辱者有是行
即身得三十二相	其人不復畏惡道
於是死即生梵天	行慈心者有是道
晝夜即得安隱行	常好喜身得安定
於一切有清淨意	終無有瞋恚志行

佛告童子。菩薩精進有十事。何等為十。一者有威神。二者為諸佛所護。三者非人悉亦護之。四者聞法終不轉忘。五者所未聞法而得聞。六者得高明智慧。七者得種種三昧。八者終無病時。九者飯食得安隱。十者得柔軟如優鉢不剛。童子。是為精進行菩薩十事。佛於是說偈曰。

常為得有威神	終不轉犯諸惡
諸非人悉護之	即疾得成佛道
聞經法亦不忘	未聞者求得了
其人即得高明	精進者有是德

得同諸三昧行	終無有疾病時
精進者智慧俱	其人得佛道行
所飯食得安隱	即得為精進行
譬如優鉢在水	稍稍長而大成
清白法亦如是	令菩薩稍稍成
終無有能當者	得在天安樂處
多陀竭精進行	以進越無數劫
諸菩薩勤力行	所修奉悉說之
其精進者有威神	常為諸佛所擁護
而皆奉受是道行	其人得佛道不久
所聞者終不復忘	及復得餘眾法行
其人智慧稍增益	精進行者有是事
種種三昧常自增	彼終無有疾病時
諸所可飯食之者	一切得則為安隱
晝夜成就清白行	精進之者無有休
其人不久疾得佛	行精進者尊如是

佛語童子。坐禪菩薩有十事行。何等為十。一者專行住。二者行道事。三者無有恐難。四者諦正諸根。五者為人所愛。六者遠離欲。七者不轉一心。八者脫於魔界。九者住佛界。十者得解脫。童子。是為坐禪菩薩十事行。佛於是說偈言。

其人不轉所行	即為住諦之行
專行諸道之事	其人捨不正行
所修無所復著	諸根已為寂定
即為得安隱喜	坐思惟道行事
其人已離愛欲	安隱坐於一心
以遠離魔境界	即住於佛境界
專行者有是持	其獨樂樹間者
即便解脫之行	便成得十事句
其菩薩住轉不行	皆棄捐於不當行
棄不正行樂正行	念三昧者有是事
其人終無貪著時	行安隱者賢不貪
身意善覺而持戒	行三昧者有是事
行空樹間無所畏	其人終無著貪時
諸非人皆愛念之	如是遠離欲獨行
終不著欲亦不貪	如是即脫魔境界

便住於如來境界 其人解脫邪事竟

佛語童子。菩薩行般若波羅蜜有十事。何等為十。一者一切所有悉布施無所希望。二者不復犯戒不以戒自綺。三者住忍辱力無人想住。四者行精進不貪身命。五者行禪不住禪。六者降伏弊魔。七者九十六種外道不能動之。八者自得知生死。九者於眾生有悲意。十者不求弟子緣一覺地。童子。是為菩薩行般若波羅蜜十事。佛於是說偈言。

其所施皆等	亦不念望其報
護經戒不敢犯	亦不有想著求
行忍辱及智慧	終無有人之想
見人即有精進	身志意無所著
行一心及智慧	無所住無有想
以降伏於眾魔	智慧者有是德
九十六種之道	皆無能動搖者
得知了生死事	智慧者有是事
於一切眾生所	有大悲哀之行
於弟子緣一覺	皆不念所求行
所有皆施無希望	為不犯戒不念惡
行忍辱者無人想	奉智慧者有是事
精進為在空閑處	禪無有想亦無住
其人智慧降伏魔	行智慧者有是事
諸外道者不能動	其人即為知生死
於眾人民有哀傷	行智慧者有是事
諸弟子及緣一覺	於彼終無念求索
其人住佛道如是	行智慧者有是事

佛語童子。多智菩薩有十事行。何等為十。一者知惡道。二者知善道。三者解疑事。四者為現直道。五者棄捐惡道。六者住正道。七者在甘露門。八者得坐佛樹下。九者為人民現明道。十者不畏惡道。童子。是為多智菩薩十事行。佛於是說偈言。

為知了諸塵勞	悉曉了是兩事
其人便棄塵勞	即隨佛道之行
慧而解諸狐疑	便為現直見事
則棄捐惡道行	即得在於正道
見在於甘露門	則得坐佛樹下
為人民解現正	令不畏諸惡道
曉了無數塵勞法	知解兩事為如是

其人便棄捐塵勞	便於彼學上善法
為一切人解其疑	便為得見善正直
即棄捐去惡道事	其多智常在道住
常為住在甘露門	得坐在無量佛樹
為無量億人現明	其人終不畏惡道

佛語童子。菩薩尊法施持法與他人者有十事。何等為十。一者棄捐惡。二者奉行善。三者修正士。四者淨其佛剎。五者坐佛樹下。六者布施眾用。七者降伏諸塵勞。八者與一切人智。九者行慈心。十者現在得安隱意。童子。是為菩薩持尊法施十事以法施與他人者。佛於是說偈言。

諸不善皆捐之	諸善事悉奉行
得在住法智慧	意常好喜布施
便淨其佛國土	即得無上之國
便則坐佛樹下	興法施譬如寶
布施一切所有	便學於諸法王
則遠除諸塵勞	其人得佛不難
布施於一切人	常有慈心之行
其無有嫉妬行	為安隱諸非人
多智便棄諸不善	其人常為在善住
於尊法堅不可動	其多智者常與法
即常得清淨之國	常奉行佛道之事
為常得在佛樹下	興法施者有是事
無有塵勞布施眾	便即知了己身事
皆解脫諸世之事	其人終無所罣礙
其人自知而發意	為一切人如是施
有慈心者無嫉妬	見諸法安無有我

佛語童子。菩薩行空有十事。何等為十。一者行佛道。二者無所著行。三者不願所生。四者不犯戒法。五者不誹謗賢者。六者不為諍行。七者無所得。八者獨行道。九者不諍佛。十者受法行。童子。是為菩薩行十空事。佛於是說偈言。

其諸上人所行	得上尊之世界
勇猛者於彼行	諸所不可得命
皆不著諸世界	於禪思安隱坐
亦不願諸所生	便曉知諸空法
終不復犯戒法	持於戒無有呵
其盡壽不說惡	不誹謗餘賢者

其行道無所諍	終無有諸諍訟
其便知諸所事	彼如法而習行
乃至亡失其命	終不謗於世尊
積累於一切法	自保意無所畏
於一切諸世界	佛道不可思議
即奉持諸佛法	不復疑於空法
其人之行而上妙	住不在於諸外道
行禪安隱無所著	諸所無命亦無人
其人終無有貪著	行一心者無所想
以知無人無我法	終復無有於所願
悉曉諸空之法事	於眾所用終不著
其人終無貪著念	於佛常有淨信意
其人終無諍訟事	獨處行者空眾用
其人為住於佛道	便持如來諸所法

佛語童子。菩薩在獨處行有十事。何等為十。一者有清淨意。二者無有欲。三者念諸佛。四者信行。五者不疑慧。六者有反復於諸佛。七者不誹謗法。八者寂寞行。九者得調住。十者智四解事。童子。是為菩薩獨處行十事。佛於是說偈言。

終無有愛欲行	常有清淨之意
便奉無所欲事	於獨處一心行
思念普世間明	其人轉而成信
於智慧一無疑	佛慧不可思議
於諸佛有反復	佛終不棄捐法
即而作寂定行	便為住於寂法
其人即得解事	獨自樂於樹間
便棄損於財利	在一處而行道
有人則為有清意	常皆棄損諸惡事
其人行寂無有上	終不復疑諸佛慧
其人思念佛無上	信於諸天中天行
亦不復疑諸佛慧	寂寞行者有是事
於諸上人有反復	終不復棄諸法行
獨處行者而寂寞	閑處行者有是事
便得善諦寂寞地	即疾解了諸證事
常解說無央數經	其人無有罣礙時

佛語童子。菩薩在閑處行有十事。何等為十。一者寂行。二者遠離眾人。三者無諍訟。四者無瞋恚。五者不入諸行。六者不入人罪。七者念解脫事。八者安隱一心行。九者疾作證解脫。十者以無所著故得三昧。童子。是為菩薩閑處尊行十事。佛於是說偈言。

常有寂寞之事	便遠離眾會人
終無有諍訟時	而獨自作於行
常無有瞋恚意	終不轉著諸界
亦不復作諍訟	在閑處是有德
便為寂寞之行	常在於獨處行
即有解脫之事	便疾得過度去
獨自在上閑處坐	常棄捐惡眾會人
其人終不入人事	樹間坐者有是事
便厭於一切生死	其人無有貪眾用
亦不有眾畏之事	在樹下坐有是事
終不與人共諍訟	常獨行者樂寂寞
常護守於身口意	其在閑處德無數
便得上妙解脫事	即好坐在寂三昧
其於樹間習寂行	在閑處者有是德

佛語童子。菩薩行分衛有十事。何等為十。一者不欲令知其行。二者不令人知其功德。三者不欲有財利。四者不有自稱亦無諛諂。五者在賢聖道住。六者不自說功德。七者不從他人取足。八者至他家舍亦不喜亦不憂。九者離衣食施持法施與人。十者住令德無諛諂。皆取於其法施。童子。是為菩薩行分衛住十事。令德無諛諂。佛於是說偈言。

彼不欲令知行	亦不著所為事
利無利而等意	其人住於教令
亦不犯賢聖事	不有稱諛諂行
亦不自說其善	復不說他人惡
亦不愁不歡喜	說法離於衣食
所說皆令歡喜	分衛者有是德
不欲令稱不求名	常住在四賢聖行
亦不諛諂求財利	受教令者有是事
不自稱譽不說惡	初不說惡惡舌者
聞人功德常歡喜	其分衛者知止足
離衣食善與法施	亦不求索於財利

所說善人皆歡喜 受尊教者有是事

佛說是經時。七萬二千人發無上正真道。萬菩薩得無所從生法忍。佛說如是。文殊師利童子。及一切眾會天龍世間人皆歡喜。前為佛作禮而去。

佛說月燈三昧經一卷

此是丹藏月燈三昧經先公譯者。而與彼鄉宋二藏之經。文義迥異。未知孰是。按聞元錄。此經有二別譯。一於有譯無本中。有後漢安世高譯一卷。二於有譯有本中。有宋沙門先公譯一卷。皆云出大月燈經第七卷。其先公譯。目下注云。一名文殊師利菩薩十事行經。又指多小云。一十紙。今檢此丹本經。始從六度乃至分衛。凡歷十二法。皆以十事說之。又其多小。是古之十紙有十二行。則知真是先公所譯月燈經矣。但錄云出大經第七卷。而今檢之。出自第六卷之前半。斯為未叶。疑古今分卷有異。或書寫錯六為七耳。